



电视编导

随着电视事业的发展，电视专题有了固定的艺术形态。在我国，电视编导紧随专题片的产生而产生。本书从电视编导的语言、题材创作、现场调研等方面对电视编导进行了较全面的介绍，并对几种不同类型的电视节目的编导意识及要点进行了阐述。

邬建中 编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电视编导

DIANSHIBIANDAO



邬建中 编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欧风偃
责任校对:陈 蓉
封面设计:墨创文化
责任印制:王 炜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电视编导 / 邬建中编著. —成都: 四川大学出版社, 2016. 8

ISBN 978-7-5614-9791-3

I. ①电… II. ①邬… III. ①电视节目制作—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G222.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92472 号

书名 电视编导

编 著 邬建中
出 版 四川大学出版社
地 址 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 24 号 (610065)
发 行 四川大学出版社
书 号 ISBN 978-7-5614-9791-3
印 刷 四川盛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8 mm×210 mm
印 张 7.25
字 数 193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0.00 元



- ◆ 读者邮购本书,请与本社发行科联系。
电话:(028)85408408/(028)85401670/
(028)85408023 邮政编码:610065
- ◆ 本社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
寄回出版社调换。
- ◆ 网址:<http://www.scupress.net>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电视编导概论	(1)
第一节 电视编导的含义.....	(1)
第二节 电视节目摄制流程及编导在其中的作用.....	(5)
第三节 电视编导的素质要求.....	(19)
第二章 电视编导语言	(35)
第一节 蒙太奇.....	(35)
第二节 蒙太奇的表现形式.....	(42)
第三节 蒙太奇创造影视的时间和空间.....	(51)
第四节 声画蒙太奇.....	(59)
第五节 镜头蒙太奇.....	(67)
第三章 电视编导的题材运作	(82)
第一节 题材选择.....	(82)
第二节 价值判断.....	(92)
第三节 电视编导的策划案写作.....	(101)
第四章 电视编导的现场调研	(106)
第一节 资料收集.....	(106)
第二节 人物采访.....	(121)
第三节 现场调研及受众分析.....	(135)

第五章 电视综艺类节目的编导	(150)
第一节 电视综艺类节目的发展与核心要点	(150)
第二节 电视综艺类节目分类	(158)
第三节 电视综艺节目的编导素养及创作意识	(162)
第四节 综艺节目编导创作要点	(169)
第六章 纪实类电视节目的编导	(181)
第一节 纪实类电视节目概述	(181)
第二节 纪实类电视节目的编导	(198)
第七章 电视谈话类节目的编导	(206)
第一节 电视谈话类节目的发展历程	(206)
第二节 电视谈话类节目的分类	(209)
第三节 电视谈话类节目的编导意识及要点	(216)

第一章 电视编导概论

第一节 电视编导的含义

一、电视编导的概念

什么是电视编导？电视编导是电视节目创作的核心，在电视节目创作过程中负责节目策划、人员安排、摄制过程协调和指导、后期创作中指导剪辑，最后对节目内容审核等工作。也可以指从事这项工作的人。

准确理解电视编导的含义需要注意以下几点：首先，电视编导是电视节目的核心创作者；其次，电视编导的工作贯穿整个电视节目制作的始终，从前期准备到中期拍摄再到后期剪辑；最后，电视编导是综合性较强的工作，电视编导不仅要求具有艺术感情，能创作出生动的剧本，更要求有过硬的技术支持以及对整个节目生产流程的协调统筹能力。^①可以说，好的编导是技术专家，因为只有过硬的技术才能使得艺术构思成为现实。另外，编导还应是组织者，他需要将剧组人员集合，分配给他们合理的工

^① 魏珑：《电视编导》，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4 页。

作，协调带动大家完成拍摄，解决各种矛盾和问题。

一般来说，电视编导的工作包括三个环节：前期准备、中期拍摄以及后期编辑。

第一，前期准备。在节目制作的前期，编导要进行充分的准备，包括节目选题，节目策划，先期采访，拟定拍摄方案。

在节目选题上，要考虑栏目定位、栏目宗旨和栏目基调等因素，从而吸引特定的观众群体。在进行节目选题时一般要注意以下三点：要符合时代的潮流，紧紧把握时代脉搏；要贴合观众，符合大众的审美，同时也要注重审美情趣的高雅性及对大众的教育性；最后还要符合本电视机构的经济技术条件，既要充分利用资源，又要量力而行。

在确定选题之后，电视编导需要进一步明确节目的主题、形式及基本结构，撰写拍摄提纲，并向制片人申请拍摄。

在节目正式拍摄前，电视编导还需要进行周密的准备工作，这直接关系到拍摄进程是否顺利。这些准备工作包括：电视摄制组的人员选择和组建，对工作任务进行合理的分工；提前了解，熟悉拍摄场地、环境和人物，做到有备无患；准备拍摄器材等。

第二，中期拍摄。中期的拍摄采访活动是获取第一手资料的关键途径，是一档节目成败的关键。在中期拍摄期间要与外界不同的人员或机构进行切实的沟通联系，确定一些具体事项，如拍摄地点、拍摄时间等；在内部工作中要统筹安排拍摄进程、采访事宜并协调团队内部关系。在拍摄现场，编导要进行现场指挥。一旦发现问题，要及时决断、处理。在现场工作时，编导有时还需要兼任临时摄像、切换导演或主持人。

第三，后期编辑。节目后期的编辑制作也十分重要，这直接影响节目的质量。工作主要包括：向剪辑人员阐明自己的创作理念和要求；其对文字稿进行审查、定稿；指导电视剪辑工作的完成，把握作品画面和声音的节奏、风格以及相互间的配合；特

技、字幕等一些技术手段的使用。总之，电视编导在后期的编辑制作中应该对构成节目的各个声画元素进行总体的把握。

二、电视编导的发展历史

在我国，电视编导是紧随专题片的产生而产生的。随着电视事业的发展，电视专题有了固定的艺术形态。在此期间，电视编导的工作内容越来越清晰，地位也越发重要。

想要知道编导最初的由来，就不得不提到与其有着千丝万缕联系的导演。在电视出现之前，他们是导演，而随着电视的出现，尤其是电视专题片的产生，他们的工作内容有了些许变化，即既做编辑的工作，同时也身兼导演的职责，人们习惯把这样的人称为电视编导。

那么，导演又从何而来？导演的由来，要追溯到古希腊的戏剧艺术。早在那时，随着悲剧和喜剧的发展，就已经存在导演的雏形。直到19世纪末，现代意义上的导演才出现。导演的出现又极大地推动了戏剧艺术的发展，填补了只有编剧和演员的戏剧的空白。当斯坦尼斯拉夫斯基和布莱希特各自提出不同的理论体系时，理论界才开始重视导演，于是导演开始登上艺术历史的舞台。

电影的发明无疑给导演提供了一种更加直观和方便的途径来表达自己的艺术诉求。1895年，电影被发明出来。通过胶片，导演的作品得以保留和传播。法国人梅里埃尝试性地借鉴了戏剧的众多技法，使镜头不动而让演员在镜头前进行一定距离的横向走动。虽然他的作品与真正意义上的电影相比起来还显得很稚嫩，但对电影艺术起到了很大的推动作用。随着表现技术与创作观念的发展，电影导演也日益成熟起来。在美国、英国等国家，不少导演开始尝试并创新性地运用新的表现方式，他们让摄影机升降、平摇、俯仰，或是在轨道上移动，拍摄出了全新的电影，

使电影成了一门新的“第七艺术”。随着 20 世纪 30 年代有声电影的出现，电影再一次迎来革命。40 年代，《后窗》《西北偏北》等一系列经典的有声电影诞生，在真正意义上开启了有声电影的艺术时代。在一代又一代导演的推动下，电影艺术也逐渐走向了繁荣。

随着电视的出现，导演也逐渐参与其中。但是电影与电视的区别，又决定了导演的职责在电视制作中出现了变化，于是人们开始把从事这种工作的人称为电视编导。

三、电视编导的职业特点

电视编导的工作内容及性质决定了其职业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脑力劳动的创造性。电视编导，首先是一个头脑风暴的过程。无论是具有话题性的新闻节目还是具有娱乐性的访谈节目，无论是关注国际时事、民生焦点还是娱乐八卦，电视编导都需要开动脑筋来创新节目的形式，整合各方资源。要想具有创新能力，电视编导首先要培养自己的职业敏感，善于观察生活，从生活中提取有价值的节目线索和题材。其次，编导还要广泛涉猎各个领域的知识，如政治学、经济学、法学等。由于节目制作的需要，电视编导经常会涉及各个学科领域，所以丰富的知识背景是十分必要的。

第二，视听手段使用的综合性。该特点取决于电视业务的综合性。电视编导在电视节目创作集体中是最核心的人物，要对电视节目的创造进行全面的设计与指导，所以电视编导不但要具有选材、策划、组织采访拍摄活动的能力，还要了解和熟悉电视创作的各个工序。在创作过程中要综合使用各种视听手段，以达到电视节目创作的预期和目的。

第三，传媒与艺术的复合性。电视编导在制作电视节目时，更多的是考虑信息的传播效果，这是传媒最基本的职能。但如何

让信息的传播更为广泛而又有效率，就需要电视编导的介入。电视编导制作节目，让电视节目更加富有艺术感，更加具有趣味性，这种艺术化的处理方式使受众接受起来更为容易，传播效果也就越好。所以这就要求一个好的电视节目编导既要具有艺术才能，还要懂得专业技术。可以肯定地说，不懂得一定技术的编导，一定不是一个优秀的编导。

第二节 电视节目摄制流程及编导在其中的作用

一、纪实类电视节目

(一) 纪实类电视节目的概念界定及属性

纪实性电视节目是指以纪实手法为基础，运用各种现代电子技术手段对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进行如实记录放映的电视节目。纪实性电视节目按照内容题材大概可分为社会生活类、自然地理类和历史档案类。

纪实类电视节目擅长调动“活动的声画影像”来表述主旨思想。与其他类型的节目相比，纪实类节目有其自身的特点。

就媒介属性来说，它的独特之处在于以下三点：首先，解说词、字幕、出镜记者等媒介元素与生俱来的引介、评述功能，使纪实专题类节目有了批评论述的媒介属性。解说词的运用，能够补充画面缺少的重要信息，一方面使观众更清晰地理解节目内容，另一方面也可以制造悬念，达到某种艺术效果。解说词不是对画面的简单重复，它能与画面信息相互补充，既不冗余，又能解答观众疑问，营造出节目需要的意境和情绪。字幕基本上是节目表达的一种辅助性元素，它也能补充画面信息，给观众留下更

多的思考时间。出镜记者的形象和对事件采访过程中的处理，能够更好地将观众带入节目的内容，增强观众对事件的参与感。而演播室内的主持人也十分重要。《焦点访谈》对民生时事的关注与批评，《今日说法》通过真实案例对法律问题的解读，都是在主持人的引导下进行的。

其次，与艺术类电视节目相比，纪实类电视节目最大的特点就在于其对现实生活的客观记录，在于其真实性。但从另一个角度讲，纪实类电视节目也不能做到绝对的真实和客观，其拍摄者总是将自己的主观意图隐藏在每个镜头之中，每句解说词之中，每段背景音乐之中……在纪实类电视节目中，不仅仅有对事件真实的还原和重现，也有对事件的评述，这种带有主观性的评述既可以借主持人之口表达出来，也可以通过对电视画面的拍摄和选择来表现。电视画面的评论性是电视节目的支撑点，没有电视画面，就没有电视节目的媒介属性。所以，电视画面的评论性，是纪实类节目运用的手段也是其最终的归属。

最后，电视直播带有强烈的媒介共鸣效果。电视通过综合运用各种媒介手段，如画面图像、音乐旁白、解说字幕等，使创作者的创作意图得以体现，传递出或悠然静谧或激情高昂或悲伤无奈的情绪，引起观众的共鸣。这种强烈的共鸣效果，在《艺术人生》中展现得淋漓尽致。在节目中，通过主持人朱军和嘉宾真诚的交流互动，通过这种带有浓浓人情味的讲述，每一位嘉宾背后或温暖或辛酸的故事被展现在观众面前。在讲到动人的地方时，观众还会不由自主地把自己当成故事的主角，跟着嘉宾一起哭，一起笑。很多时候，从这一段段普通却又精彩的故事中，观众能从其中发现自己生活的影子，产生强烈的心理共鸣。

纪实类电视节目的内容属性表现为节目内容的真实性与趋时性以及表达方式的艺术化。首先，类似于电视新闻节目所具有的真实性与趋时性，纪实类电视节目的内容属性首先体现在其节目

内容的真实性。编导通过对真实的事情加以编辑梳理，把它搬上电视荧屏。和新闻节目一样，真实性是其最大的价值和卖点。而趋时性在于，纪实类节目的选题要有时代感，应关注当前社会的热点。只有这样才能符合市场需求，顺应大众的审美。如凤凰卫视的一档周播纪实类电视节目《冷暖人生》。

虽然纪实类电视节目的内容是真实的，但与电视文艺节目、电视剧相似，其表达方式也应该是艺术化的。如今，大多数纪实类电视节目都会制作短剧或情景剧，生动地还原事件真相。这种方式大大增加了节目的趣味性，避免了主持人一个人在台上纯语言性叙述的枯燥，更好地达到艺术节目的效果。

（二）纪实类电视节目编导的原则

纪实类电视节目的特点要求编导在做节目时必须遵循以下两个原则：

第一，真实性原则。纪实类电视节目，强调的是对事实的挖掘，电视编导需要在事实的基础上构建节目框架，表达节目所要传扬的价值观和立场。任何歪曲事实、虚构事实的行为都是不符合职业道德的。

第二，适度的“真实再现”原则。真实再现的表现手法从形式上大体可分为重新演绎、演员扮演两种。重新演绎，就是常说的摆拍或补拍，是指纪录片中被记录的人，按编导的要求对自己过去的真实生活片段在镜头前重新演绎。演员扮演，是由演员对被记录者曾经所发生的事情进行重新扮演，以期再现故事场景和往事情况的目的，这里所说的“相关镜头”包括剪辑出来的电影故事片、电视连续剧、电视戏曲片、电视艺术片的镜头和带有一定寓意的空镜头。

(三) 纪实类电视节目的叙事策略和技巧

一档好的节目一定要有一个好的选题，但是不是有了好的选题就一定能做出好的节目呢？在确定了选题以后，编导就应该考虑怎样合理安排手里的素材——使用哪些素材，如何组合这些素材来完成故事的讲述？具体到纪实类电视节目上，为了使节目更加精彩有吸引力，电视编导在叙事上就需要注意一定的技巧和策略，这里从悬念的设置和细节的展现两个方面作简单分析。

一是悬念的设置。悬念的设置是整个故事叙述中的一个重要部分，巧妙的悬念设置能大大增加节目的吸引力，提高观众的观看兴趣。

电视编导在叙事时，一定要注意悬念的巧妙设置。相比于艺术类电视节目，纪实类电视节目的悬念设置有其自身的特点。在使用扮演或重演的方式对已经发生的事进行再现时，编导必须尊重真相，不可虚构事实。在对正在发生的事进行实时记录时，由于其未知性，编导更不可能设置什么悬念了。因此，对于纪实性电视节目而言，所谓设置悬念主要是指在节目制作后期用各种手段设置悬念。具体来讲，就是指对图像、语言、文本等叙事元素进行再构建，通过各个元素之间巧妙的组合以及相互作用的关系达到自然悬念的效果。

悬念的表现方式有很多种，如冲突性表现、欲盖弥彰性表现和节目包装剪辑。冲突性表现是指把故事的全部、局部或某种细节征兆事先展示给观众，营造故事情节的冲突，营造紧张气氛，使故事更加曲折，从而带动观众的情绪。在欲盖弥彰性表现中，抓住观众迫切想知道故事发展的心理，故意放慢叙事节奏，延缓故事进程，主要通过插播广告、播放音乐、插入主持人点评等方式进行。节目包装也是极好的悬念表现方法，利用节目每一期的名称、标识、片头的简介以及插播的下节预告，有技术性地剪

辑片花、声音元素等设置悬念，能够极大地激发观众的好奇心理，引起观众的收视欲望。这是非常良好的商业营销策略，也是艺术创作的一种表现形式。

在纪实类电视节目里，具体到科教节目、新闻类节目、法制节目和谈话类节目，不同类型的节目在悬念设置的运用方式上又有所不同。

在科教类节目中，由于某些科普知识专业性较强，对于普通大众来说比较难于理解，因此故事化的讲述便成为这类节目发展的趋势。在叙述故事的过程中，设置大量的悬念，可以引起观众的强烈兴趣。

在新闻类节目中，比如长篇的调查性报道，编导常常会将事件的疑点一一列出，并以提问题的方式挨个呈现给观众，通过这种方式来设置悬念和高潮点。通过问题式的悬念设置，将一个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结果的固有顺序完全打破，首先挑出各个阶段中异乎寻常的现象，将节奏掌控为：提出问题—解决问题—又发现新问题—再解释—再发现。这种一起一落的节奏，能够完整地展现节目的调查过程，增加对观众的带入性，激发观众的兴趣。

在法制类节目中，悬念显得尤为重要。不断提出新问题，制造兴奋点，并展示出一环扣一环的解决过程。主持人根据各种短剧和重拍的表演，展示案件细节，解答疑点，找出真相。整个节目给观众以一波三折、惊险刺激的感觉。

在谈话类节目中，悬念的设置主要是通过主持人前期有技巧的采访以及后期制作时解说词、字幕、VCR 等的综合运用。在前期采访时，主持人要善于提问，通过对提问内容、提问方式、提问时间等的具体设计来设置悬念，引导嘉宾说出观众感兴趣的内容。

二是细节的运用。电视屏幕上呈现的细节是对某一人物某一

事件某一现象的具体展示，通过刻画细节能够揭示人物、事件、现象背后的真实状态。细节具体可以分为事实细节和形象细节两大类。

细节最能表现出事件或人物的真实状态，它可以把人们内心最隐秘的情感暴露无遗，也可以让被遮盖的事实浮出水面。通过展现人物的动作、神态以及事物的细微变化，可以更为全面地刻画人物性格，更为有效地完成情感表达，推动情节发展，揭示节目主题。

（四）纪实专题类节目的编导流程

在充分掌握了纪实类节目的编导技巧以后，就可以开始着手进行节目的制作了。编导的工作主要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第一，前期的策划准备工作。采访前的准备工作包括查阅收集相关的文件资料，研究分析相关的方针政策，观看借鉴相关的事事实报道，进行先期访问，明确节目主题，确定采访对象，设计采访内容，拟定拍摄提纲，组建团队并筹措资金，落实器材设备等。

第二，中期拍摄阶段的统筹安排和指挥调度。编导在中期阶段的工作重心就是保证摄制工作能够按照计划有条不紊地进行。具体来讲，编导应该做好以下各项工作：在摄制现场保障好后勤供给；与节目拍摄地的居民、主管文化舆论宣传的工作人员取得联系，并争取得到最大限度的配合与支持；完善策划方案，及时解决在拍摄现场临时出现的各种问题等。

第三，后期的编导任务，具体来说，就是观看影像素材，撰写解说词，编制编辑提纲，组织后期剪辑，把握好全片主题、结构、细节、节奏的统一协调，上交领导审查，约请行内专家及普通观众评阅并及时修改完善节目等。

二、艺术类电视节目

1990年3月14日，中央电视台推出了一档新节目——《综艺大观》，播出后得到了大众的普遍欢迎。这种以消遣为目的，以娱乐为主题，给观众带来放松、快乐和愉悦感受的电视节目，就属于艺术类电视节目。

（一）艺术类电视节目的概念界定及属性

随着艺术类节目的出现，电视作为大众化的媒介，在传播信息的同时，还随着时代的发展衍生出一种功能——娱乐。回顾过去，最早在电视上出现的节目其实也正是这种具有娱乐性质的艺术类节目。1936年11月2日，英国BBC正式开播，这标志着电视节目正式诞生。此后，电视产业不断发展。到今天，电视节目越来越多地受到大众喜爱，艺术类电视节目也扩展到各个方面，如新闻、社会教育、体育领域等。这不仅产生了各种新颖独特的节目样式，还成为国内各大卫视提高收视率的利器。

艺术类电视节目从诞生起到现在，已经达到了一个形态多样、内容不断更新并持续发展变化的状态，因此要准确地界定艺术类电视节目的范围，给艺术类电视节目一个完整合理的定义，并达成一个详尽可靠而统一的标准，的确很难。而这对电视制作者以及制作团队而言也是一个问题。

有人说，电视剧不应该被包括在艺术类节目之内，因为艺术类电视节目是以艺术审美为标准，通过电视节目制作手段来表达人类感性思维，借此来达到审美和娱乐目的的文艺性电视节目总称。而电视剧注重以作品情节取胜，在以吸引大众持续观看为目标的前提下，往往对审美和娱乐缺乏足够的关注。

也有人说，艺术类电视节目就是电视综艺节目，既包括了歌舞、文学、戏剧、杂技、游戏、竞技等单一形式的节目，又包括

了融合各种艺术形式的综艺节目。近年来，随着电视综艺节目荧幕覆盖率的提高，大众潜移默化地把电视上除电视新闻节目、纪实节目、生活服务及教育电视节目之外的，以审美和娱乐为主要目的的电视节目统称为电视综艺节目。

一般来说，艺术类电视节目可分为狭义概念和广义概念。其中，狭义的概念是指展示空间从过去的舞台转向电视屏幕的各种节目样式，如舞蹈、音乐、戏剧、话剧、小品、杂技、相声等单个节目以及糅合了以上多个元素的节目形式。广义概念主要指在电视荧幕上以各种形式来表现文艺作品内容的节目，比如戏曲节目、电视剧节目、歌剧节目、以文学作品为背景的选秀节目、大型文娱歌舞表演节目以及实况转播节目等等。这些节目最初无论是在哪种场所表演，现在都有了一个共同的展示平台——电视屏幕，而观众透过电视屏幕看到的东西都是节目创作者选择与加工的结果。与现场观众不同，电视观众并不能自由地决定看什么，什么时候看，从哪个角度看，他们的视线必须随着摄像机镜头的移动而被迫转移。此外，艺术类电视节目在自成一体的过程中，既发扬了艺术的审美作用，又具备电视节目所必需的娱乐性。所以，在这里，我们还可以说，只要是以满足观众审美欲望为目的，并给观众带来轻松愉快之感的电视节目都可以被称为艺术类电视节目。

（二）艺术类电视节目的发展过程

1958年，我国建立起中国第一座电视台——北京电视台。当年“五一”国际劳动节那天，新生的北京电视台在演播室向北京地区直播了包括诗歌朗诵、舞蹈节目在内的文艺节目。虽然在今天看来，它的节目内容极为单一，但我们不得不承认，这是我国艺术类电视节目的首次亮相和尝试。之后，北京电视台又在演播室里排演了几次文艺晚会，到1965年，北京电视台还成功录